

農業部農糧署 書函

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
承辦人：李英明
電話：049-2332380#1133
傳真：049-2341079
電子郵件：0010409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資字第114115099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令(稿)odf檔、行政規則規定o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附表pdf檔
(農糧資字第1141150997號令.pdf、農糧資字第1141150997號.odt、1141231附件
國產有機質及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修正規定.odt、1141231
提要表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.odt、1141231附件國產有機質及微生物等農田地
力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附表.pdf)

主旨：「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」修正為「國產有機
質及微生物等農田地力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」並修正全
部規定，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以
1141150997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行政規
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
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宜蘭縣政府
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
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
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中華肥料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
試驗中心、社團法人台灣農業資源永續利用協會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、桃園區農業
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
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、
本署果樹及花卉產業組、蔬菜及種苗產業組、雜糧特作組、稻作產業組、北區分
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

副本：本署秘書室、企劃組(資訊科、法制科)、農業資源組(均含附件)

